

# 天津市儿童医院招标代理入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天津市儿童医院招标代理入围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天津市儿童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完成 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天津市儿童医院货物类、服务类及工程类招标代理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天津市儿童医院招标代理入围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天津市儿童医院招标代理入围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单位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证件在有效期内。

2. 投标单位须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 投标截止日期为上半年的,提供近两个年度任一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或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资信证明。

B. 投标截止日期为下半年的,提供上一个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或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资信证明。

3. 投标单位须提供 2024 年至今至少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应为国家税务总局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纳税零申报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任意一种方式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 税务大厅零申报报表且加盖受理章; 2) 网络申报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税的证明文件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新成立的供应商按实际的缴纳情况递交相关证明。)

4. 投标单位须提供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等行政处罚。

5.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需提供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需提供: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2)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3) 被授权人本单位职工承诺书并提供其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6. 投标单位须具备政府采购代理资格, 须提供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天津市政府采购网上的备案证明文件和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代理业务的认证截图(于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政务服务平台企业端进入天津市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http://60.29.202.88/>) “天津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服务系统”, 于“招标代理机构认证”界面进行网页截图)。

7. 提供招标代理单位不少于 100 人的专家库名单, 格式详见附件。

8. 提供不少于 1 千字的自评文件(包括对医疗行业招标代理咨询服务的认知、档案整理管理办法及流程、采购管理制度、天津区域外重点区域业务介绍: 如大湾区等)。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说明:

1) 投标单位要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若有弄虚作假行为, 一经查实, 将取消资格。

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的信息查询记录为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11 月 19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 资格审查完成之后将统一向资格审查合格的单位发放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25 号工会楼 4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25 号工会楼 4 楼会议室

## 七、其他

本项目采用资格预审，未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时间：投标单位根据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在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4 时 00 分，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以纸质形式送至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25 号工会楼 4 楼会议室，未按规定时间内递交投标无效。（注：提交纸质文件 1 正 2 副，电子文件 1 份以 U 盘形式提交）。招标人将向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单位发放招标文件。

本项目最终入库家数为 10 家。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本项目废标。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市儿童医院

地 址：天津市北辰区龙岩道 238 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电 话：022-87787842/7843

电子邮件：setyysbk@tj.gov.cn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